河南省教育厅文件

豫教高〔2019〕166号

河 南 省 教 育 厅

关于实施河南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计划的

通 知

各本科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做强一流本科、建设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实现我省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实施意见》（豫教高〔2019〕71号）精神，省教育厅决定启动实施河南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高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建设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一流本科课程。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优化重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完善过程评价制度，让课程优起来、教师强起来、学生忙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构建更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二、建设原则

**1.分类建设。**依据高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坚持应用驱动、建以致用，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和技术资源，建设适应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的一流本科课程，实现高水平大学、特色骨干大学、应用型本科院校等不同类型高校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全覆盖。

**2.扶优扶特。**支持引导“双一流”建设高校、特色骨干高校发挥引领示范作用，重点打造一批高水平课程，为一流专业建设、卓越拔尖人才培养提供有力支撑。重点支持已有建设基础、取得明显教学成效的课程，让优的更优、强的更强。重视特色课程建设，实现一流本科课程多样化。

**3.高阶创新。**课程目标坚持知识、能力、素质有机融合，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课程内容强调广度和深度，突破习惯性认知模式，培养学生深度分析、大胆质疑、勇于创新的精神和能力；教学内容体现前沿性与时代性，及时将学术研究、科技发展前沿成果引入课程；教学方法体现先进性与互动性，大力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积极引导学生进行探究式与个性化学习；课程设计增加研究性、创新性、综合性内容，加大学生学习投入，科学“增负”，让学生体验“跳一跳才能够得着”的学习挑战。严格考核考试评价，增强学生经过刻苦学习收获能力和素质提高的成就感。

三、建设目标

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推进课程改革创新，实施科学课程评价，严格课程管理，立起教授上课、消灭“水课”、取消“清考”等硬规矩，夯实基层教学组织，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完善以质量为导向的课程建设激励机制，形成多类型、多样化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完善和强化课程考核方式，科学设置考核标准，引导学生增加投入学习的时间，提高自主学习时间比例。鼓励高校探索建立健全助教岗位制度，完善选拔、培训、评价、激励和反馈的全流程助教岗位管理制度，切实提高一流课程使用效果和教学质量。经过三年左右时间，建成省级一流本科课程3000门左右，努力使更多课程被认定为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为推进我省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四、建设要求

**1.遵循理念创新。**以新理念引领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牢固树立“三个不合格”理念，推动课程思政的理念形成广泛共识，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聚焦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体现多学科思维融合、产业技术与学科理论融合、跨专业能力融合、多学科项目实践融合，建设一批培养创新型、复合型人才的一流本科课程。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设一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一流本科课程。

**2.提升教学能力。**以培养培训为关键点提升教师教学能力。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完善规章制度，强化教学研究，定期集体备课、研讨课程设计，发挥好“传帮带”作用。加强青年教师上岗培训全覆盖，新入职教师获得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等学校培训部门颁发的证书，方可主讲课程。实现教师职业培训、终身学习全覆盖，推动教师培训常态化，将培训学分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教师考核的必备条件。

**3.改革教学方法。**以提升教学效果为目的创新教学方法。强化课堂设计，解决好怎么讲好课的问题，杜绝单纯知识传递、忽视能力素质培养的现象。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解决好教与学模式创新的问题，杜绝信息技术应用的简单化、形式化。强化师生互动、生生互动，解决好创新性、批判性思维培养的问题，杜绝教师满堂灌、学生被动听的现象。

**4.实施科学评价。**以激发学习动力和专业志趣为着力点完善过程评价制度。加强对学生课堂内外、线上线下学习的评价，强化阅读量和阅读能力考查，提升课程学习的广度。加强研究型、项目式学习，丰富探究式、论文式、报告答辩式等作业评价方式，提升课程学习的深度。切实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实践活动。加强非标准化、综合性等评价，提升课程学习的挑战性，强化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过程和教学考核等方面的质量要求。“双一流”建设高校和特色骨干高校要扩大学生课程学习选择面，强化课程难度与挑战度。

**5.严格课程管理。**以提高制度执行力为重点严格课程管理。高等学校要严格执行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连续三年不承担本科课程的教授、副教授，转出教师系列。严格执行课程准入制度，发挥校内教学指导委员会课程把关作用，拒绝“水课”进课堂。严格考试纪律，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坚决取消“清考”。严格课程质量评估，在专业认证、教学评估中增加课程评价权重。

**6.完善激励政策。**以教学贡献为核心内容制定激励政策。加大课程建设的支持力度，加大优秀课程和教师的奖励力度，加大教学业绩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中的权重，营造重视本科课程改革与建设的良好氛围。

五、建设内容

**1.遴选推荐1000门左右课程参加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按照教育部“双万计划”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认定办法进行推荐。

**2.认定3000门左右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在高校培育建设基础上，从2019 年到 2021 年，完成800门左右省级线上一流本科课程（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400门左右省级线下一流课程、1300门左右省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400门左右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100门左右省级社会实践一流课程认定工作，具体申报认定办法见附件。

**3.备案一批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各高校根据本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需求，按照本通知要求，具体组织实施本校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计划。突出学校办学特色和优势学科专业，推荐申报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注重解决学校长期存在的教育教学问题，因校制宜、因课制宜建设一批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并报我厅备案。

六、组织管理

（一）省教育厅负责统筹指导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工作，研究制定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配套政策，组织推荐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公布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结果。协调推进河南高校一流本科课程管理服务平台建设，统筹实现与多个课程服务平台无缝对接，实现全省高校一流本科课程的统一管理、数据共享、课程互选。

（二）高校要优化课程体系，做好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规划。组建优秀教师团队建设一流本科课程。建立校内课程建设激励机制，健全支持政策，完善课程管理和评价机制。“双一流”建设高校和特色骨干高校要率先建设一流本科课程。

（三）河南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项目管理办公室要加强课程建设理论研究和分类指导，引导高校成立河南省本科课程联盟，汇聚优秀教师联合建设课程群，共享优质课程资源。

（四）各课程教学服务平台承担一流本科课程服务和数据安全保障的主体责任，配合开展课程审查和线上教学活动，要不断更新并提升技术和数据服务水平，监控和打击不良学习行为。

（五）省教育厅统筹地方财政高等教育资金和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等支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各高校要统筹本校各类资源支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

附件：河南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认定办法

 2019 年 12月5日

附 件

河南省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认定办法

一、申报范围

普通本科高校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本科课程均可推荐，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通识课等独立设置的本科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

二、认定类型与计划

**（一）线上一流课程。**突出优质、开放、共享，打造慕课品牌，认定800门左右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二）线下一流课程。**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认定400门左右省级线下一流课程，

**（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基于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或其他在线课程，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结合本校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安排 20%—50% 的教学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打造在线课程与本校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金课”，认定1300 门左右省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着力解决真实实验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涉及高危或极端环境，高成本、高消耗、不可逆操作、大型综合训练等问题，认定400 门左右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五）社会实践一流课程。**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实训课程，配备理论指导教师，具有稳定的实践基地，学生70% 以上学时深入基层，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认定100门左右省级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

三、申报条件

申报课程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符合相关类型课程基本形态和特殊要求的同时，在以下多个方面具备实质性创新，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

**（一）教学理念先进。**坚持立德树人，体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致力于开启学生内在潜力和学习动力，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课程教学团队教学成果显著。**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强烈、理念先进，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主讲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较高学术造诣，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教学能力强，能够运用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提升教学质量。

**（三）课程目标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成。**课程目标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注重知识、能力、素质培养。

**（四）课程教学设计科学合理。**围绕目标达成、教学内容、组织实施和多元评价需求进行整体规划，教学策略、教学方法、教学过程、教学评价等设计合理。

**（五）课程内容与时俱进。**课程内容结构符合学生成长规律，依据学科前沿动态与社会发展需求动态更新知识体系，契合课程目标，教材选用符合教育部和学校教材选用规定，教学资源丰富多样，体现思想性、科学性与时代性。

**（六）教学组织与实施突出学生中心地位。**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创新教与学模式，因材施教，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动、资源共享、知识生成，教学反馈及时，教学效果显著。

**（七）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教师备课要求明确，学生学习管理严格。针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过程可回溯，诊断改进积极有效。教学过程材料完整，可借鉴可监督。

四、申报方式

除线上一流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继续按有关文件实施外，线下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和社会实践一流课程采用以下推荐方式。

**（一）申报限额**

省教育厅按照省级线下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和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三年计划总数确定各高校申报限额。

**（二）申报要求**

学校应根据省教育厅下达的三年申报额度，在规定的年度上限数额内，组织教师申报、专家评审，经校内公示后确定申报课程，并由各学校统一报省教育厅。

**（三）申报材料**

课程团队须提交申报书，时长 10 分钟内的说课视频（包括教学理念、课程设计、课程实施、改革成效等），1节课堂实录教学（课堂或实践）视频和其他佐证材料。

五、认定方式

省教育厅分年度组织专家对各学校申报课程进行认定，经公示后向社会发布，并同时向教育部备案。对课程团队成员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问题、五年内出现过严重教学事故，课程内容存在思想性科学性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

六、认定课程管理

省教育厅通过河南高校一流本科课程管理服务平台，对认定的省级一流课程实施动态管理，对课程实际应用、教学效果和共享等进行跟踪监测。认定为省级一流课程的课程须继续建设五年，其建设和改革成果在指定的网站上集中展示和分享，且定期更新资源和数据。对于未持续更新完善、出现严重质量问题、课程团队成员出现师德师风等问题的课程，将予以撤销。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12月6日印发